



武定县狮山镇铺西村现代花卉种植基地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武定县狮山镇铺西村现代花卉种植基地建设项目已由武定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武定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武定县狮山镇铺西村现代花卉种植基地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武发改易地复（2024）39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2024年产业发展项目中央财政衔接资金和自筹，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招标人为武定县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云南腾越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武定县狮山镇铺西村现代花卉种植基地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2.2 建设地点：武定县狮山镇铺西村。

2.3 建设规模：项目估算总投资4300万元，其中建安工程总投资4000万元。

2.3.1 种植基地配套工程：平整土地260亩，新建机耕路长5715米，新建进厂道路长705米，新建排水沟2928米。种植基地配套设施工程：新建主体温室大棚130亩；新建环境自控环境调控设施1套；新建水肥一体化灌溉首部1套；新建回液消毒系统1套；新建纯水系统1套；新建园区供水工程1项；新建园区供电工程1项；新建园区维护工程；新建园区主门1座；新建水肥中心及锅炉房1座；新建管护用房1053平方米；新建冷库1个；新建固弃物处理间1个。项目计划总投资4300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4000.00万元。

2.4 工期要求：项目总工期为8个月（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下发的开工令为准）。

2.5 招标范围：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及管护期相关服务，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整体移交、管护期内的缺陷修复工作，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和造价全面负责。具体包括：

（1）设计部分：详细技术方案、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

（2）施工部分：完成本项目招标范围经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设计包含的全部施工内容，组织各阶段的验收及竣工验收工作，完成竣工图的编制、资料归档及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期内的保修工作等。

2.6 质量要求：

2.6.1 设计：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的相关标准及强制性规范；满足招

标人就本项目提出的有关要求并审查合格。

2.6.2 施工：符合设计要求，执行国家、行业、地方现行的质量验收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并保证各专项工程验收通过。

2.6.3 项目总体要求：执行《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管理规范》（GB-T50358-2017）及国家、省、市现行法规、规范的相关规定。

2.7 标段划分：本项目只设一个标段。

2.8 资格审查方式：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3.1.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若为联合体投标，则联合体的各方均须满足）。

3.1.2 投标人同时具备以下资质或以下资质的企业联合体（联合体牵头人为施工单位）：

（1）设计资质要求：具备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农林行业（农业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农林行业（农业综合开发生态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2）施工资质要求：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含叁级）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1.3 省外企业：按照《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暂停实施工程项目报建备案、合同登记和省外建筑企业信息登记等4个事项的通知》（云建建〔2024〕140号文件）的规定执行。

3.1.4 具有投标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对本项目提出投标申请。

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直接监管的中央企业均不属于本条规定的“母公司”，其一级子公司可同时对同一项目提出投标申请，但同属一个子公司的二级子公司不得同时对同一项目提出投标申请。

3.1.5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成员单位须具备资质条件中所对应的资质要求，联合体家数不得超过2家，牵头人必须是施工单位。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确定牵头人资格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确定参与本项目投标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对本

项目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投标。

3.2 项目主要人员配备要求：

3.2.1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如为联合体投标的，须注册在联合体协议中的牵头方，可以和施工负责人（项目经理）为同一人并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注册在投标单位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负责人；须提供注册证书、身份证和社保部门出具的投标截止时间前1个月在投标单位的基本养老保险参保证明原件扫描件（社保部门书面出具并加盖公章的参保证明或社保网查询下载打印的参保证明）。

3.2.2 设计负责人的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设计负责人应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且须为投标人本单位注册人员（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则须注册在联合体协议中明确的设计方）；须提供由社保部门出具的投标截止时间前1个月在投标单位的基本养老保险参保证明原件扫描件（社保部门书面出具并加盖公章的参保证明或社保网查询下载打印的参保证明）。

3.2.3 技术负责人的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具备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注册在投标单位；须提供身份证和社保部门出具的投标截止时间前1个月在投标单位的基本养老保险参保证明原件扫描件（社保部门书面出具并加盖公章的参保证明或社保网查询下载打印的参保证明）。

3.2.4 其他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要求：

（1）拟配备其他设计人员要求：拟配备的设计人员（不含设计负责人），须为投标人本单位注册人员；须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投标截止时间前1个月在投标单位的基本养老保险参保证明原件扫描件（社保部门书面出具并加盖公章的参保证明或社保网查询下载打印的参保证明）。

（2）拟配备项目施工其他管理人员要求：拟配备的其他管理人员应符合《云南省建筑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标准》（DBJ53/T-69-2014）要求，提供相关证书及身份证和社保部门出具出具的投标截止时间前1个月在投标单位的基本养老保险参保证明原件扫描件（社保部门书面出具并加盖公章的参保证明或社保网查询下载打印的参保证明）。

3.3 财务要求（若为联合体投标的，由牵头人提供，并对其真实性负责）：需提供近三年（2021年—2023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其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损益表、财务情况说明书）及审计报告；2021年后成立的企业（成立时间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颁发时间为准），提供成立年度至今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其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新成立不满1年的企业（成立时间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颁发时

间为准) 提供公司情况说明。

3.4 业绩要求:

3.4.1 投标人设计项目业绩要求: 2021 年 01 月至今(业绩有效时间以设计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担过一项投资规模不低于 500 万元的农业工程设计项目, 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设计合同等原件扫描件, 业绩证明材料须直接反映项目投资规模, 否则不予认可, 近一年内新成立的企业(以营业执照成立日期为准)项目业绩不作要求。

3.4.2 投标人施工项目业绩要求: 2021 年 01 月至今(业绩有效时间以设计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担过一项投资规模不低于 500 万元的施工项目(含已建或在建项目), 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施工合同等原件扫描件, 业绩证明材料须直接反映项目合同金额, 否则不予认可, 近一年内新成立的企业(以营业执照成立日期为准)项目业绩不作要求。

3.5 信誉要求:

3.5.1 投标人当前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投标资格取消、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破产等状态; 投标人 2021 年 01 月至今未曾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 没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列入黑名单的情况。如未出现上述情况, 投标人须作出承诺, 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若为联合体投标的, 联合体投标的各成员均须作出承诺, 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3.5.2 近三年(2021 年 01 月至今)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拟派设计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投标人自行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 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查询时间应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 联合体投标的各成员均须提供)。

3.5.3 近三年(2021 年 01 月至今)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拟派设计负责人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投标人自行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 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查询时间应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 联合体投标的各成员均须提供)。

3.5.4 近三年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自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提供查询结果截图原件扫描件,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 联合体投标的各成员均须提供)。

3.5.5 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由牵头人提供)近三年未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投标人自行到工商注册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劳动监察机构进行查询“农民工工资支付信用记录”, 并提供查询结果原件扫描件, 省外企业可提供工商注册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劳动监察机构出具的无拖欠农民工工资记录

证明原件扫描件或未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的承诺原件扫描件)。

3.5.6 诉讼及仲裁：如实说明近三年（2021 年 01 月至今）发生的诉讼及仲裁相关情况，并说明当前有无因投标申请人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的合同终止、纠纷、争议、仲裁和诉讼，并承诺涉及诉讼事件不影响申请人在本投标项目的履约能力（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投标的各成员均须提供）。

4、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8 月 7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4 年 8 月 13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homePage>），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电子招标文件（格式为*.BZBJ）。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homePage>）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电子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交易平台技术支持服务电话：010-86483801；在线服务 QQ：4009618998。

5、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开标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4 年 9 月 2 日 08 时 30 分。

5.2 递交方式：网上上传，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homePage>），完成所有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如因修改重新上传投标文件后，需再次确认并打印回执）。

6. 开标

6.1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6.2 开标地点：武定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6.3 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方式：

6.3.1 开标时投标单位无须到现场出席开标会，在到达开标时间之后投标人自行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homePage>），点击【智能开标系统】，进入网上开标大厅，至投标截止时间后方能找到对应项目，点击项目后方的【进入】按钮进入开标室页面，进行系统自动签到（温馨提示：登录及电子签名时需要用企业 CA 锁，解密时需要用投标文件加密的 CA 锁，为了不频繁更换 CA 锁影响解

密及签名确认，故建议投标文件加密时采用企业 CA 锁进行加密）。

6.3.2 开标系统下达网上解密指令后，投标单位点击上方【网上解密】进入网上解密界面，各投标单位必须在系统下达的时间内完成解密工作。

6.3.3 开标过程中，待全部投标单位解密成功唱标后投标单位如有问题，在系统默认 3 分钟内在线发起异议，点击右上角的【提出异议】按钮，填写异议详细内容之后进行提交，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时间截止后即开标结束。

6.3.4 开标当天投标人无法正常登录系统、无法正常解密的，应及时联系筑龙客服说明问题并请求远程协助检查确认问题，同时联系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6.3.5 各投标人应当提前熟悉和掌握网上开标远程解密详细操作，操作步骤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homePage>）选择交易指引，自行学习《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

6.3.6 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自行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homePage>），查看相关补遗书等文件，如不及时查看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4 异议（质疑）及投诉：

6.4.1 根据系统功能和要求，直接参与具体项目交易的投标人线上异议及投诉，使用 CA 数字证书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homePage>）“投标人”模块进行提交（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9 条”）。

6.4.2 各招标人（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和行政监管部门对线上异议（质疑）及投诉的，采用线上方式受理答复。鉴于已经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和在线监督，鼓励异议及投诉通过线上方式进行，也可采用线下纸质方式进行。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招标公告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homePage>）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8、联系方式

招标人：武定县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武定县狮山镇静由路74号
联系人：阳老师
电话：18208772367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腾越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昆明市五华区万彩城市花园6栋6楼603号
联系人：喻文、李泽
电话：0871-63853755、15925231866

行政监督单位：武定县农业农村局
联系人：徐老师
监督电话：0878-8712254

2024年8月5日